

---

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0）第 213067 号



---

## 目录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5

##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专字（2020）第 213067 号

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13116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19 年度工作报告。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在 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七（三）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本年度管理费占总支出的比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67,357,611.55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67,357,611.55
本年度总支出	56,675,381.24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55,331,652.19
管理费用	859,778.60
其他支出	483,950.45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82.15%（综合三年 275.56%）
本年度管理费占总支出的比例	1.52%

计算有关比例的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单位：人民币元）	0
-------------------------------------	---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单位：人民币元）	0
请说明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 在“七、公益事业/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中，载明了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唐山市蓝欣玻璃有限公司	6,000,000.00		资助白血病患者
合计	6,000,000.00		

3. 在“八、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个案救助	6,616,666.40	7,069,410.81					7,069,410.81
儿童舒缓治疗	1,264,408.96	525,951.00	251,059.60	296,150.66	104,839.95		1,178,001.21
V爱基金	10,384,045.44	15,187,575.44			1,036.91		15,188,612.35
病房学校	4,624,373.44	4,474,378.89	700,132.46	48,283.85	1,317,413.95		6,540,209.15
香柏树项目	1,046,827.96	234,917.83	147,085.99	8,373.89	32,229.30		422,607.01
爱里的心	1,060,000.00	828,258.70	108,160.00		4,501.64		940,920.34
竹林计划	2,431,783.83	1,681,666.26	181,685.53	1,283.61	605,450.84		2,470,086.24
生命的礼物	10,230,639.27	12,345,353.24	1,408,380.36	111,546.64	150,476.79		14,015,757.03
淋巴瘤之家	370,130.38	362,848.00	32,246.53		361,565.47		756,660.00
青青草专项基金	871,308.68	1,326,453.00			50,464.00		1,376,917.00
联爱工程基金	1,658,682.97	1,400,800.01	19,538.01		10,876.82		1,431,214.84
乳腺癌项目	172,012.32	175,127.56		53,946.20	3,000.00		232,073.76

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2019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源基金	1,467,810.30	326,014.00			31,227.60		357,241.60
焕蓝基金	324,907.94	774,558.26			13.00		774,571.26
<b>合计</b>	<b>42,523,597.89</b>	<b>46,713,313.00</b>	<b>2,848,288.48</b>	<b>519,584.85</b>	<b>2,673,096.27</b>		<b>52,754,282.60</b>

说明：

1、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名称应与公益项目开展情况表中项目名称一致；

2、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标准由基金会章程规定。如基金会章程没有规定重大慈善项目标准，满足下列条件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 (3) 项目持续时间在 2 年以上的（包括 2 年）。

4. 在“十、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儿童舒缓治疗	北京金都假日饭店有限公司	156,000.00	0.28%	房租
儿童舒缓治疗	北京松堂关怀医院	73,815.00	0.13%	临终关爱病房
联爱工程	深圳市恒晖儿童公益基金会	800,000.00	1.45%	项目执行费
V 爱	河北燕达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	12,750,000.00	23.04%	患者资助款
V 爱	北京陆道培医院有限公司	880,000.00	1.59%	患者资助款
病房学校	上海浦东新阳光生命关爱中心	623,739.08	1.13%	房租及人员执行费
病房学校	北京新阳光白血病关爱中心	1,984,841.84	3.59%	项目人员执行费
香柏树项目	北京新阳光白血病关爱中心	258,728.05	0.47%	项目人员执行费
乳癌项目	上海承智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136,515.28	0.25%	公益活动费用

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2019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爱里的心	西藏阿里地区红十字会	120,000.00	0.22%	项目执行费
爱里的心	北京最美映画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8,160.00	0.20%	项目执行费
竹林计划	北京麒麟洲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95,745.24	1.25%	EHA 会议费和罗马 IEEPO 会议
竹林计划	广东省长江公益基金会	165,663.37	0.30%	护曦行动早产儿执行费
淋巴瘤之家	思派（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6,350.00	1.24%	美识美课患者关爱项目执行费和患教项目
源基金	北京最美映画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1,200.00	0.06%	宣传片制作费
源基金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330,000.00	0.60%	患者资助款
焕蓝基金	上海浦东新区塘桥蒲公英儿童发展中心	754,491.00	1.36%	图书馆建设费
合计		<b>20,555,248.86</b>	<b>37.16%</b>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

5. 在“五 12、本年收入”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9.12.31	2018.12.31
短期投资	36,223.26	604,901.91
合计	<b>36,223.26</b>	<b>604,901.91</b>

6. 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1) 本基金会发起人：刘正琛

(2) 发起人刘正琛现担任基金会秘书长，为基金会全职员工，2019年1-12月从基金会领取薪酬总计金额 270,800.00 元。

(3) 本基金会出资设立北京新阳光白血病关爱中心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应付款项	北京新阳光白血病关爱中心	517,803.60	4,349,269.01	51,960.40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等程序，并与我们审计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新阳光慈善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新阳光慈善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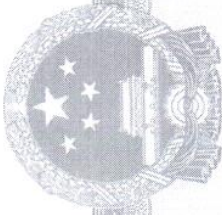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 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2日







证书序号:000360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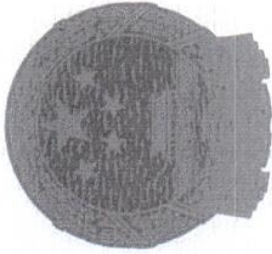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康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谭青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10-30  
工作单位: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 43022311020911




姓名: 谭青斌  
证书编号: 110002590027

注册编号: 11000258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03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4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4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4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4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7月4日

转入: 天园全 2015.5.6  
调入: 李天对 2015.5.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意事项  
一、本证书仅供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二、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原件交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三、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一致

姓名 王新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02-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811978021739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新英  
 证书编号: 11010130107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107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1 月 19 日

年 月 日  
 /y /m /d